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2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此前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董事马淦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明玲女士召集并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万元,下同)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供应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微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信用额度,由实际控制人林明玲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无需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林明玲、马学沛、马淦江回避表决。

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此前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供应商联想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的信用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以全部个人财产、夫妻共同财产提供最高保证金额为1,2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信用额度有效期为一年,担保有效期为自签订保证书起至2024年06月30日。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未与联想集团签订相关协议,担保尚未发生。因联想集团调整格式条款,拟延长主债权期间至2025年06月30日,保证期间相应顺延。此外该交易事项及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林明玲、马学沛、马淦江回避表决。

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2年6月13日完成2021年度利润分配,根据权益分派结果,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五)《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3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此前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晓玲女士召集并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万元,下同)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实际贷款提供担保,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供应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微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信用额度,由实际控制人林明玲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无需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及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林明玲、马学沛、马淦江回避表决。

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4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天亿马”)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互联精英”)、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天亿马信息技术”)、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天亿马信息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后发生的实际贷款提供担保,其中天亿马信息科技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互联精英、天亿马信息技术、天亿马信息科技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万元,下同)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公司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事项;公司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事项。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2021年末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2021年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天亿马	互联精英	100%	24.41%	0	1000	1.22%	否
	天亿马信息技术	100%	32.47%	0	3000	3.67%	否
	天亿马信息科技	100%	93.51%	0	4000	4.89%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14日
注册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油松第二工业区1980科技文化产业园3栋3层301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450.00万元
经营范围	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全球定位系统、办公自动化软件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自有技术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从事广告业务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末/2021年(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资产总额	23,282,894.62	21,851,844.33
负债总额	5,682,672.23	4,295,094.95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217,714.85	3,950,730.40
净资产	17,600,222.39	17,556,749.38
营业收入	9,511,635.76	-9,768.39
利润总额	2,138,487.04	-123,746.93
净利润	2,226,171.55	-43,473.01

以上2022年一季度(末)数据未经审计。

2.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11日
注册地点	汕头市嵩山路南20号天澜国际大厦西塔2111-2112号房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地理信息加工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集成电路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打字机、复印机、文字处理机零售;计算机房维护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维修;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防雷工程专业施工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末/2021年(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资产总额	76,143,296.59	68,308,975.92
负债总额	24,720,219.82	16,926,481.09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468,849.00	9,905,583.33
净资产	51,423,076.77	51,382,494.83
营业收入	6,635,240.83	22,423,167.10
利润总额	-499,844.96	-235,621.56
净利润	-95,786.76	-40,581.94

以上2022年一季度(末)数据未经审计。

3.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8日
注册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65 号之一3901-3904 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集成电路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打字机、复印机、文字处理机零售;计算机房维护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维修;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防雷工程专业施工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末/2021年(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资产总额	31,408,530.43	71,973,126.39
负债总额	29,369,680.61	69,820,981.44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9,369,680.61	69,820,981.44
净资产	2,038,849.82	2,152,144.95
营业收入	74,836,246.55	5,973,969.03
利润总额	2,182,909.72	150,775.39
净利润	2,039,704.19	113,296.13

以上2022年一季度(末)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各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或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促进各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起积极作用。此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经认真审阅有关文件,我们认为该事项可满足三家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该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对外担保相关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三家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实际贷款提供担保,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包括本次担保,公司目前已审批的在有效期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为8,000万元,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八、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5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供应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有限公司、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微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睿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 “海康威视”)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信用额度(人民币元,下同),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明玲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无需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审议程序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林明玲、马学沛、马淦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同日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持续督导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林明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18,751,82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43%。林明玲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与马学沛先生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供应商海康威视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信用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明玲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二年。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林明玲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金额及期限: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海康威视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信用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明玲拟针对前述事项出具担保函,以林明玲个人资产,为公司与海康威视在担保函签署之日前24个月起至担保函签署之日后24个月止之间签订的所有交易合同项下海康威视的全部债权,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二年。

(三)担保范围:本次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海康威视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一切费用。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事项为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可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该事项无偿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信用额度需要担保的问题,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

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以全部个人财产、夫妻共同财产无偿为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保证金额为1,2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担保协议,担保未实际发生。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等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无偿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日未发生贷款,担保未实际发生。

自2022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担保及前述担保外,公司未与该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

七、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本次事项为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可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我们认为此项交易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该事项构成偶然性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事项为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可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有利于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该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信用额度需要担保的问题,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有利于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6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此前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天亿马信息技术”)向供应商联想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的信用额度(人民币元,下同),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以全部个人财产、夫妻共同财产无偿为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保证金额为1,200万元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担保协议,担保未实际发生。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等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实际控制人马学沛、林明玲夫妇无偿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日未发生贷款,担保未实际发生。

自2022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担保及前述担保外,公司未与该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

七、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此次延长担保期限主要系供应商更新格式条款,此项交易的推进有利于子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此次延长担保期限主要系供应商更新格式条款,此项交易的推进有利于子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事项为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可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有利于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未与联想集团签订相关协议,担保尚未发生。因联想集团调整格式条款,拟调整担保有效期为自签订保证书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此外该交易事项及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延长担保有效期,解决了公司申请信用额度需要担保的问题,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基于经营需要,充分利用供应商资源,有利于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账期周转灵活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本次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调整部分条款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7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7,11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844,8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8,844,8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65,956,800股。

公司已于2022年6月13日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7,112,000元变更为65,956,800元,总股本由47,112,000股变更为65,956,800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权益分派结果,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711.2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95.68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711.2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595.68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三、其他事项说明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一)有权签署与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有关的文件及作出必要行为;

(二)办理有关本次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及备案事项;

(三)授权办理与上述事宜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限为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48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13日(星期三)。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七)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海滨路55号海逸投资大厦4-5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